

怀渔公传

公讳洪昌，字文斌，号怀渔，邑之十五里人也。体貌魁梧，才具明干，而性则慷慨，乐易孳乚为善，而未尝自言其功，识者称其多隐德焉。公居距吾家仅二里许，与先大父纯庵公各以古道相期，互为佐验。公英姿爽气，遇事敢为。纯庵公则循循然言，若不敢出体，若不胜衣者。而两公外虽似不侔，及观立心制行，往往归於一致。公生平笃於骨肉之爱，而尤惓惓於本源。每春秋二仲享祀，必虔如生如存之念，一时与祭者咸观而感焉。且谓宗法不立，宗祠不修，其何以妥神灵、而蠲祀。於是椎牛酺酒，大合其宗人，协谋建立至今邑城之东偏，弈弈然、轮焉、奂焉，春秋秩祀者，皆公一手一足之劳也。又念族姓日繁，居址星散，不有以萃其涣，则虽系共高曾，恐不免有涂人视之者。於是清纂继系，以续旧牒之後，而族以收，宗以敬矣。至其焚券、弃债、完婚、全枕之事，指不胜屈，今但据吾先大父所常称说者，笔之於幅，以俟修邑乘者得采而志焉。维时有顾某者，连岁负公租，公固未尝赏也。顾自觉心慙，乚然无对公者，将谋去其媳以赏公。公闻矍然曰：“吾之自命何如者，

而尚不信於乡里，至使人卖媳以赏吾租，吾愧甚。”立呼其人至，焚其券於前焉。又刘某者，夫妻窘甚，潜图离易。公知之，遽至其家，喻之曰：“若奚为者，年少力壮，何事不可为，而乃至如此举动耶？吾捐赀与汝，倘勤为生，理自可不贫。”而刘因之事遂寝。时闻其风而至者，在城，则有贺某夫妻，计在折离，得邱子某以手札白公，公为捐赀圆枕焉。如此之类，不可殫述。迄今各姓被其德者，子孙繁衍，衣食粗足，皆公之赐也。雍正丁未，因前岁水灾，民无所得食。公心怜之，乃捐谷为粥於家以食之。至登新方止。所存活不下百人。盖公之乐善好施，殆出於天性然也。

谕曰：“天下亦大矣，如公之财，世岂少哉！而求得如公者，往往而鲜何也？人皆以聪明使其才，公独将之以至性，行之以不懈，故事无大小，罔有不济如此也，世之自负其才，而究未得行一事者，闻公之风，可以少愧也已。

乾隆四年己未 世再侄 邑庠生

李绳暄顿首拜撰